

证券代码：839325

证券简称：比洋通信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深圳市比洋光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比洋光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发展情况，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分别于 2019年7月4日及2019年7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8月6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的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2019年8月6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19080037号的《受理通知书》。

全国股转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比

洋光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 4458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39325、证券简称：比洋通信）自2019年10月23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公司将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股份退出登记手续。办理完毕股份退出登记手续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陈雪娇

联系电话：0755-21032751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大浪北路 45 号 6 层

特此公告。

深圳市比洋光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2日